

#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迪投资

股票代码：0006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东路11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东路 11 号

一致行动人：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1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 1 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

签署日期：2023 年 6 月 29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4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迪投资、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燕化联营自2022年12月5日至2023年6月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以及法院执行方式减持或被动减持公司3,11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4%的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东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	胡声威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4102763930U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房屋租赁；化工销售等
经营期限	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67 年 10 月 17 年
主要股东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东路 11 号

##### 2、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久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声威	男	中国	执行监事、总经理	北京	否
郭弘	男	中国	监事	北京	否

#### (二)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 1、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刚
注册资本	198,658.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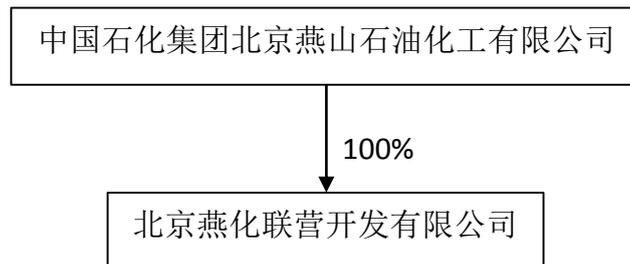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4102767480H
企业类型	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石油化工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租赁经营等
经营期限	1997年8月26日至2097年8月27日
主要股东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岗南路1号

## 2、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久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刚	男	中国	董事长	北京	否
曲宏亮	男	中国	总经理	北京	否
李栋华	男	中国	监事会主席	北京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情况如下：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为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及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按照中国石化集团、燕化联营经营需要，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减持持有的中迪投资股份。

2、燕化联营因企业纠纷，根据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判决，于 2023 年 1 月执行燕化联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 128,300 股，所得款项直接划归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持股计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后的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资本市场及自身需求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6,306,071 股，占本公司 5.45% 的股份，其中，燕化联营所持本公司 9,130,0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05% 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北京燕山所持本公司 7,17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40% 的股份，为限售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3,187,7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41% 的股份，其中，燕化联营所持本公司 6,011,7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01% 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北京燕山所持本公司 7,17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40% 的股份，为限售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份占上 市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3-1-6	法院执行	--	111,100	0.04%
2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3-1-10	法院执行	--	17,200	0.006%
3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3-4-25	集中交易价	4.36	10,000	0.003%
4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3-5-4	集中交易价	4.80	1,990,000	0.66%
5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3-5-5	集中交易价	4.88	990,000	0.33%
合计				--	3,118,300	1.0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7,17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0%的股份属于限售股。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 四、其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审核申请。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或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人：刘国长
- 3、电话：13641323242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声威

日期：2023年6月2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日期：2023年6月29日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1 号院 2 号佳龙大厦十二层 1201
股票简称	中迪投资	股票代码	0006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燕东路 1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16,306,071 股，持股比例：5.45% 燕化联营持有本公司 9,130,0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05%的股份；北京燕山持有本公司 7,17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40%的股份。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执行法院裁定变动数量 128,300 股，变动比例 0.05%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变动数量 2,990,000 股，变动比例 0.99%  合计变动数量 13,187,771，变动比例 1.04%</p>
<p>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5 日  变动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法院执行</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本页为《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声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日期：2023年6月29日